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关于通过汇成基金开展认购费率 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基金”)协商一致,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2月22日起至2021年3月12日,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汇成基金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077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汇成基金认购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三、具体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1年2月22日起至2021年3月12日,投资者通过汇成基金认购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享受认购费率1折优惠,原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汇成基金认购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 汇成基金认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认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认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基金成立并开放申购后的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

(3) 本次基金认购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 www.hcfunds.com

客服电话: 400-619-9059

●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 www.hsbcjt.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20376888

(5)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2日